

## 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課程調整服務自我檢核表使用說明

根據研究指出，實施課程調整服務對於身心障礙學生(以下簡稱身障學生)在學生普通班的學習態度和動機、人際關係均有正向的影響，同時也對班上接受學習扶助(補救教學)學生也有益處。

為協助普通班教師對於班上身障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差異化教學)，因此彰化縣特教輔導團從113學年度開始，陸續與國教輔導團各領域分團合作共同針對普通班中目前出現率最高的智能障礙學生、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含自閉症)及學習障礙學生，參考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的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學生的障礙特質及學習領域的特性設計課程調整自我檢核表，再經過國教輔導分團的團務會議討論及現場實踐後定稿。

以下針對檢核表使用及填寫進行說明：

### 一、檢核表的適用對象

任教普通班的藝術領域教師。

### 二、使用時機及注意事項

1. 教師可依照學生的障礙類型或者班上具備該「障礙特質」的學生挑選合適檢核表，主要適用對象包括智能障礙學生、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含自閉症)及學習障礙學生等三大類。
2. 本份檢核表之設計以學習領域及障礙類型為大分類切入，主要為剛接觸身障學生的現場教師提供符合該類學生約80%所需的課程調整服務，但實際執行會因各學科本質(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學生障礙類型(如學習障礙另有細分)或程度差異(輕度、中度及重度)而有所區別，因此建議實際使用上，可再進行彈性調整或者增列，以符合身障學生的實際需求。

### 三、檢核服務勾選

教師勾選檢核表時，可依學生需求的急迫性，採取重質不重量的方式進行實踐：

1. 檢核向度：建議可從「學習環境」著手，因為CP值最高，比較容易實踐，實際執行則不用四個向度都需挑選。
2. 檢核數量：依老師服務的量能進行勾選即可。除了挑選已經正在執行的項目外，可依學期、逐學年增採「n+1」的方式增加，以更有效支持學生能夠充分參與該領域的學習及活動。
3. 填表時機：檢核表分成「期初」填寫和「期末」填寫，透過成效檢核的方式來記錄服務的項目及執行的成效。

#### 四、普特合作

現場教師填表時或者執行時若有遇到問題，則可以優先請教校內或校外的特教教師，並且建議填表之後，可將表件交由特教教師，以便整併在身障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IEP)中，為班上的身障學生留下普特合作的服務記錄。

#### 五、延伸閱讀

針對身障學生就讀普通班課程調整服務，有興趣的教師可以參閱《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以下簡稱特教課程實施規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身心障礙學生領域課程調整應用手冊(調整建議篇)》(以下簡稱課程調整應用手冊)。若教師想要參考其他障礙學生的課程調整服務，則可以參考《彰化縣身障學生課程調整服務檢核表》(以下簡稱課程調整檢核表)。

特教課程實施規範↵



<https://reurl.cc/zq4mG6>↵

課程調整應用手冊↵



<https://reurl.cc/qG4MeR>↵

課程調整檢核表↵



<https://reurl.cc/aeAk53>↵

## 五、撰寫注意事項

### 普通班【學習障礙學生】課程調整服務自我檢核-藝術

教師姓名		任教科目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藝術			
學生姓名		班級	年	班	1. 請依任教階段及領域勾選	
壹、學生優弱勢能力(可跟學校特師索取 IEP 或確認該生的優弱勢能力)						
一、優勢	2	2. 此部分可跟特師或前一個階段的導師索取相關資訊，掌握學生「優勢」可以幫助學生建議自信，發揮潛能。了解學生「弱勢」進行補救，同時作為提供課程調整的參考。				
二、弱勢						
貳、課程調整		3	【期初填寫】	6	【期末填寫】	7
			需要提供的項目	(請勾選✓)	自我檢核(請勾選✓)	
編號	項	目	有成效	部分成效	無成效	說明
一、學習環境的調整						
1	個人	安排在				
2	安排結構					
3	教室佈置					
4	小組採異					
5	賦予或訓					
6	重視學生					
7	鼓勵和同					
8	其他	5				
二、學習評量調整						
1	提供多元評量，如檔案評量、實作評量、口頭、觀察...等。					
2	對書寫困難的學生，給予使用口頭、電腦或錄音作答。					
3	對識字困難學生，可利用輔具協助報讀評量內容文字。					
4	調整評量時間，如延長操作或作品繳交時間。					
5	因應學生學習優弱勢，允許不同表現方式，如口頭作答、視覺線索提示系統、以口述方式呈現題目、內容調整與減量...等。					
6	其他：					

## 普通班【情緒行為障礙、自閉症學生】課程調整服務自我檢核-藝術

※學生確實有學習困難才需思考填寫此表

教師姓名		任教科目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藝術					
學生姓名		班級	年	班	障礙類型			
壹、學生優弱勢能力(可跟學校特師索取 IEP 或確認該生的優弱勢能力)								
一、優勢								
二、弱勢								
貳、課程調整			【期初填寫】 需要提供的項目 (請勾選✓)		【期末填寫】 自我檢核(請勾選✓)			
編號	項		目		有成效	部分成效	無成效	說明
一、學習環境的調整								
1	個人座位安排在有利於學習的位置，如教師附近、小老師周圍、前排座位，避免走廊及窗戶邊。							
2	安排結構化的教室環境，有固定明確的流程步驟指示，讓學生清楚知道要做什麼及如何完成。							
3	教室規則以圖文方式呈現，幫助學生理解與遵守。							
4	授課教室內規劃安靜角或閱讀角。							
5	排除易引發情緒行為問題之情境因素，如座位旁避開好動或易引發衝突糾紛的同學。							
6	將情障學生座位安排在情緒穩定不易受影響的同學旁。							
7	重視學生的優點，適時針對學生的進步給予鼓勵，營造正向溫暖的環境。							
8	賦予或訓練學生參與班務工作，透過工作與責任創造學生在班級價值感。							
9	找數名小天使/學伴，如利用口語提醒、肢體協助、分享筆記等，參與課堂分組或實作活動。							
10	將學生在校生活的空間結構化，如將抽屜分隔置放文具。							
11	運用重要他人(如老師或同學)提高或維持學習動機。							
12	其他：							
二、學習評量調整								
1	因應學生學習優弱勢，允許不同表現方式，如口頭作答、視覺線索提示系統、以口述方式呈現題目、內容調整與減量...等。							
2	針對學生正向積極學習態度給予肯定。							

貳、課程調整		【期初填寫】 需要提供的項目 (請勾選✓)	【期末填寫】 自我檢核(請勾選✓)			
			有成效	部分成效	無成效	說明
編號	項 目					
3	其他：					
三、學習歷程調整						
1-A	協調各科上課規範的一致性，如準時上課、舉手後發言。					
2-A	協助養成學生上課良好的學習態度與行為，如備妥學用品、參與課堂活動等。					
3-A	結合增強制度，達到目標後給予正向的鼓勵，來強化學生的學習動機。					
4-A	採用多元教學策略，包含視覺、聽覺、嗅覺與觸動覺，如重要訊息（或授課內容的關鍵字彙）搭配口語解說。					
5-A	每節課盡可能包含多種活動，以提高學習興趣。					
6-A	提供多元教材教具，幫助學生理解複雜的教材內容，如實物、圖片、影像。					
7-A	學習單、教材或簡報提供提示或視覺線索，如重要關鍵字標紅色或畫底線。					
8-A	利用計時器協助完成工作。					
9-A	肯定學生正向的學習行為，例如投入學習活動或參與討論。					
10-A	給予個別化的權利和增強物，如生氣時允許他待在教室安靜角。					
11-A	使用增強策略正增強、負增強、削弱及懲罰強化正向的行為。					
12-A	容許學習過程中短暫的休息。					
13-A	上課時以非語言的提示提醒學生專注，如手勢或眼神。					
14-A	透過合作學習，如異質分組、協同練習、個別評量、同儕示範等，引導學生共同學習完成任務，避免競爭學習模式。					
15-A	確定學生聽懂老師的指令，並將複雜指令簡化。					
16-A	若學生有服藥，請包容服藥之後的副作用(如嗜睡)。					
17-A	給予學生情緒調整的時間與空間，如：安靜角、輔導室、其他辦公室或保健室…等。					
18-A	多賦予學生任務，讓他有活動機會，如幫忙擦黑板及收發作業簿。					

貳、課程調整		【期初填寫】 需要提供的項目 (請勾選✓)	【期末填寫】 自我檢核(請勾選✓)			
			有成效	部分成效	無成效	說明
編號	項 目					
19-A	在學生有情緒反應時，能給予適度的情緒引導，例如同儕協助、提示卡(單)、口語提示…等。					
20-B	配合特定情障(如：選擇性緘默症)或自閉症學生語言表達能力，允許各種上課回應方式。					
21-B	為在校學習及在家作業訂立有系統的增強方式。					
22-B	教材及作業單內減少不必要的視覺資訊干擾。					
23-B	提供學生能力可及的學習任務。					
24-B	使用自我監控策略，如檢核表、他人提醒或自我提醒。					
25-B	針對問題行為的改善給予前後一致性的增強標準。					
26-B	針對自閉症學生搭配提示系統，提示學生各項活動的配合。					
27-B	針對自閉症學生，如有臨時性的調課或教師更動一定要事先告知。					
28-B	需與特教老師共同合作，在班上教導後設認知策略，如檢核表及自我提醒。					
29-B	需與特教老師共同合作，在班上教導注意力策略，如拉長注意力時間、自我檢核表、視覺化的提示。					
30-B	需與特教老師共同合作，針對問題行為的改善各科間(跨領域)給予一致性的增強標準。					
31-C	需與特教老師共同合作，為在校學習及在家作業訂立有系統且一致的增強方式。					
32-C	需與特教老師共同合作，在建立每日工作檢核表，並要求學生做紀錄。					
33-C	需與特教老師共同合作，以正向行為替代問題行為，如給予毛刷增加觸覺以取代刺激自傷行為。					
34-C	其他:					
<b>四、學習內容調整</b>						
1	(重整)如將課程內容與生活經驗做結合。					
2	(分解)將學習內容分成幾個小步驟，如表現技巧分成第一步、第二步…等。					
3	(簡化)降低課程內容的難度，亦即降低科目學習重點的難度。					
4	其他：					

